



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3月2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电话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3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位，实到董事8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李卫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下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作出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议案》

由于本次非公开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同意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情况，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关于调整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公告》具体内容请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合计为843.81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有资金的公告》具体内容请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及募投项目实际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本次在募集资金

投资用途未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公司拟变更“网络游戏开发及运营建设项目”、“5G 云游戏平台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此次变更不属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因此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公告》具体内容请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存储收益，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开展和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290,156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可根据产品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具体内容请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款并以募集资金置换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或中企云链云信等方式支付部分募投项目款，含开立和背书（转让）等操作，并定期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不超过使用上述方式支付的募投项目款至公司一般账户，该部分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款并以募集资金置换的公告》具体内容请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16号）核准，公司向 14 个发行对象非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 105,612,584 股。

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 2,112,251,697 股增加至 2,217,864,281 股，相应注册资本由 2,112,251,697 元增加至 2,217,864,281 元。现拟就本次增加注册资本、股本变动事宜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具体内容请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安排，为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后续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有关的全部事宜，具体授权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批准开立募集资金专户事宜并签署资金监管协议及其他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的各项文件、合同及协议；

2、本次发行完成后，办理增资、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及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3、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的其他事项。

上述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若国家法律法规对非公开发行有新的政策规定，则按新的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董事会决定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十日